

安康市 财 政 局 文 件 教 育 体 育 局

安财教〔2020〕76号

安康市财政局 安康市教育体育局 关于下达 2020 年特殊教育 补助资金（第二批）预算的通知

安康市阳光学校：

根据陕西省财政厅、省教育厅《关于下达 2020 年特殊教育补助资金（第二批）预算的通知》（陕财办教〔2020〕112 号文件精神，经研究，现提前下达你单位 2020 年特殊教育补助资金 **70** 万元，用于支持特殊教育学校改善办学条件。收入列报“1100245 教育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”；支出列“2050701 特殊学校教育”功能分类科目。

请跟进本地特殊教育发展规划、特殊教育资源布局和适龄残疾儿童分布等情况，因地制宜，合理确定项目建设内容，改善办学条件。完善绩效目标管理，做好绩效运行监控和绩

效评价，加强监督管理，确保资金安全有效，坚决杜绝挤占、截留和挪用补助资的行为。

附件：2020年特殊教育补助资金（第二批）绩效目标表



抄送：国库科、预算科

安康市财政局办公室

2020年8月16日印发

附件1:

2020年特殊教育补助资金（第二批）预算表

市名称	学校名称	建设项目	补助金额（万元）
合 计			70
市本级	安康市阳光学校	改善办学条件	70